



卡爾·普瑞特長老
七十員

主的上好祝福

只要我們忠信地繳付什一奉獻，主必會敞開天上的窗戶，將祂上好的祝福傾注於我們。

我很感謝早在我們有正式的家人家庭晚會以前，正義的祖先已在家裡教導子女福音。我的外祖母名叫艾達·惠騰，外祖父是約翰·惠騰。他們住在墨西哥齊瓦瓦卡洛尼華瑞茲的小社區裡。惠騰家的子女都受到福音的教導，也從觀察父母的榜樣中學習。

1920年代初期在墨西哥是一段艱困時期。激烈的革命才剛結束，很少有現金流通，使用的大部分是銀幣。人們往往用以物易物或以勞務作交換的方式，來作生意。

在夏季將近尾聲的某一天，外祖父約翰完成了一項交易，獲得100披索銀幣作為部分酬勞後回到家。他把錢交給艾達，交待她拿來支付孩子們要繳的學費。

艾達很感激能有這筆錢，不過她提醒約翰，他們整個夏季還沒繳交什一奉獻。他們一直都沒有現

金的收入，但是艾達提醒他家裡的牲畜供應了肉、蛋和牛奶，園子裡也出產了豐富的蔬果，而且也作了其他幾筆未採用現金的貨物交易。艾達建議他們應該把這筆錢交給主教，以支付什一奉獻。

約翰有點失望，因為這筆錢對於支付孩子的學費大有幫助，但是他很快同意他們需要繳付什一奉獻辦公室，把奉獻交給主教。

不久之後，他聽說有位美國富商霍德先生，下週會跟幾個人到這裡，花幾天的時間在山區打獵釣魚。

外祖父約翰在離卡洛尼華瑞茲區不遠的火車站與這群人碰面。他備妥了一群上了馬鞍的馬和所需的馱載牲畜，把行李和露營設備都搬運到山區裡。接下來的一週擔任這群人的嚮導並照管營地和牲畜。

一週結束後，這群人回到火

車站，準備搭火車回美國。約翰在當天獲得工作的酬勞，而且獲得一袋披索銀幣以支付其他的支出。約翰和他的僱工都領到酬勞後，他立即將剩餘的錢還給霍德先生，霍德先生很驚訝，因為他未預期會有任何錢剩下。他問約翰是否所有的費用都已經支付了，約翰回答那趟活動的所有費用都已經付清，這些就是剩下的錢。

火車的哨笛響了，霍德先生轉身準備離開，然後又轉過身來，把那袋沉甸甸的硬幣丟給約翰，說道：「拿著，把錢帶回家給孩子們用。」約翰接住袋子，返回卡洛尼華瑞茲。

那晚全家人在飯後聚在一起，聆聽那趟旅行的經歷時，約翰想起那個袋子，他把袋子拿進來放在桌上。約翰說他不知道袋子裡有多少錢，所以衝著好玩，他把袋子裡的錢全倒在桌上——好大一堆。把錢算過之後，結果正好是100披索銀幣。他們當然將霍德先生決定進行這趟旅行視為莫大的祝福。約翰和孩子們獲得了好工價，但是這剩下的100披索讓他們想起跟上週繳付的什一奉獻金額完全相同。對某些人來說，這可能是有趣的巧合，但是對惠騰家庭而言，這顯然是主讓他們明白，祂記得對忠信繳付什一奉獻者的應許。

小時候，我喜歡這個故事，因為故事裡談到騎馬到山裡紮營、打獵和釣魚。現在我喜歡這故事，則是因為它教導我們遵守誠命會獲得祝福。我們每個人都可以從這個



故事得到關於什一奉獻的幾個結論。

首先，從這個例子中你會發現，繳付什一奉獻與現金收入的金額無關。惠騰家庭決定把他們的第一筆現金收入用來繳付什一奉獻，是因為他們的牲畜和產量豐盛的蔬果園，使他們的生活過得很好。顯然他們對所獲得的祝福，對主感到虧欠。

這使我們想到主這些話語的含意，祂說：「人豈可奪取神之物呢？你們竟奪取我的供物。」人們問道：「我們在何事上奪取你的供物呢？」然後主有力地答道：「就是你們在當納的十分之一和當獻的供物上」（瑪拉基書3：8）。弟兄姊妹們，如同約翰·惠騰夫婦在幾十年前那個夏天所體會到的，我們確實都虧欠主。讓我們不會受指責奪取神之物。讓我們誠實地償付我們欠主的債。祂只要求十分之一。

誠實繳付我們欠主的債會幫助我們對人誠實。

我從那個故事中學到的第二件事是，儘管我外祖父母的家庭財務拮据，他們還是繳付什一奉獻。他們知道那是主的誠命，並把經文比作是對他們說的（見尼腓一書19：23-24），而且遵守這項律法。這正是主對祂所有人民的期望。祂期望我們不是在富有或在家庭預算有結餘時才繳付什一奉獻，而是會像祂在古時所命令的那樣，不論收入多少，都會在「一有」收入時就繳付。主命令：「你要將初熟的果子獻上……不可遲延」（出埃及記22：29）。我從個人的經驗中學到，確保忠信繳付什一奉獻的最佳方法，就是一有收入就立刻繳付。事實上，我發現這是唯一可靠的方法。

從我的外祖父母惠騰夫婦身上，我們學到什一奉獻實際上不是

錢的問題，而是信心的問題——即是否對主有信心。只要我們遵守祂的誠命，祂應許會給予祝福。約翰惠騰夫婦在繳付什一奉獻上，顯然展現出極大的信心。讓我們繳付什一奉獻，來展現我們對主的信心。一有收入就繳付，而且誠實繳付。教導我們的子女即使是零用錢或其他收入，都要繳付什一奉獻，然後帶著他們跟我們一起參加什一奉獻結算面談，讓他們曉得我們的榜樣及對主的愛。

我們可能會對我外祖父母的故事作錯誤的解讀，認為既然我們是用錢繳納什一奉獻，主一定會在金錢方面祝福我們。我小時候常傾向這樣的想法。但是現在我瞭解到，未必是藉由這種方式。主應許會賜祝福給繳付什一奉獻的人。祂應許會「敞開天上的窗戶，傾福……，甚至無處可容」（瑪拉基書3：10）。我見證祂會實現祂的

應許，只要我們忠信地繳付什一奉獻，生活所需必不致匱乏，但祂並未應許大量的財富。錢財和銀行帳號不是祂的上好祝福。祂祝福我們有智慧，能善用有限的物質資源，讓我們可以憑百分之九十的收入，過著比百分之百的收入更好的生活。因此，忠信繳付什一奉獻者懂得過未雨綢繆的生活，也較能自立。

我了解到主的上好祝福是靈性上的，而且往往是與家庭、朋友及福音有關。祂似乎經常祝福我們能特別敏於接受聖靈的影響和指引，尤其是在婚姻和養育兒女等家庭事務上。這種靈性的敏銳可以幫助我們享有家庭和諧及平安的祝福。雅各·傅士德會長說繳付什一奉獻是避免離婚的一項絕佳保險（「滋潤你的婚姻」，2007年4月，利阿賀拿，第5頁）。

繳付什一奉獻能幫助我們培養順從、謙卑和感恩之心，「承認神能主宰一切」（教約59：21）。繳付什一奉獻能培養慷慨、寬恕和仁愛之心，充滿基督純正的愛。有了服從、順從主旨意的心，我們會渴望去為人服務和造福他人。定期繳付什一奉獻的人會發現自己對主耶穌基督的信心變得鞏固，並培養出對其福音及教會堅定不移的見證。這些祝福不是金錢或物質方面的，但確實是主的上好祝福。

我見證只要我們忠信地繳付什一奉獻，主必會敞開天上的窗戶，將祂上好的祝福傾注於我們。奉耶穌基督的名，阿們。■



林恩·羅賓長老
七十員

你們應當是怎樣的男人和女人呢？

願大家在培養基督般品格方面所作的努力都能成功，使祂的形像能刻在各位的容貌上，祂的品格能彰顯在你們的行為上。

要或不要成為怎樣的人（To be, or not to be）」，的確是個非常好的問題。¹救主以更鞭辟入裡的方式，把這個問題變成一項重要的教義問題來問我們每一個人：「你們應當是怎樣的人呢？我實在告訴你們，應當和我一樣（I am）」（尼腓三書27：27）。和我一樣（I am），英文用的是第一人稱現在式動詞。祂邀請我們承受祂的名和祂的特質。

要成為像祂一樣，就必須做祂所做的事。「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，這就是我的福音；你們知道在我教會中必須做的事；因為你們看見我做的事工，你們也要做」（尼腓三書27：21）。

成為和去做是密不可分的。這兩項相互依存的教義，彼此相輔相

成。比方說，信心會激發人去祈禱，而祈禱反過來也會增強人的信心。

救主經常譴責那些行善但實際上並非好人的人，稱他們是偽善者，祂說：「這百姓用嘴唇尊敬我，心卻遠離我」（馬可福音7：6）。行善但實際上並非好人叫做偽善，表裡不一的人叫做偽善者。

反過來說，好人行善則毫無價值可言，因為「信心若沒有行為就是死的」（聖經雅各書2：17）。好人行善其實不算是好人——乃是自欺，只因為心存善意，就自認為是好人。

行善但實際上不行的偽善者給人錯誤的印象，而好人行善則是給自己錯誤的印象。

救主譴責文士和法利賽人的偽善，祂說：「你們這假冒為善的文